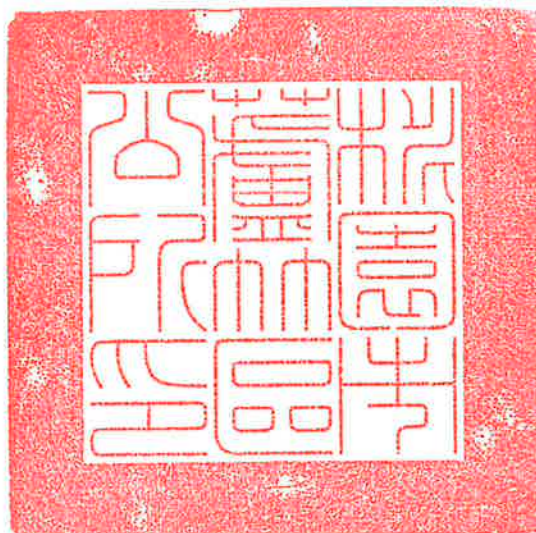


桃園市蘆竹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蘆民字第1120045066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區生命紀念園區113年春節連假休園事宜。

依據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發布中華民國113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本園區於農曆春節期間（113年2月10日起至113年2月13日，共計4日），暫停受理園區各項殯葬業務。

區長 李岳壇